

遠東集團

FAR EASTERN GROUP

股票代號：1102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acc.com.tw>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整

開會地點：台北市長沙街一段 20 號（台北國軍英雄館一樓宴會廳）

召開方式：視訊輔助股東會（召開實體股東會並以視訊輔助）

視訊會議平台：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e 票通平台

<https://www.stockvote.com.tw>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目 錄

開會程序.....	1
報告事項	
一、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3
二、111年度財務報告	9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28
四、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案	29
五、本公司111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案	30
六、修正『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31
承認事項	
一、111年度決算表冊	35
二、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36
選舉事項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屆滿改選案.....	37
二、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40
臨時動議.....	43
章 則	
一、公司章程.....	45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51
三、董事選舉辦法.....	55
附 錄	
一、董事持股明細表.....	57
二、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 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58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度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大會開始
- 二、主席就位
- 三、全體肅立
- 四、唱 國 歌
- 五、向國旗暨 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
- 六、主席致詞
- 七、報告事項
- 八、承認事項
- 九、選舉事項
- 十、臨時動議
- 十一、散 會

報 告 事 項

一、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

壹、2022年公司營業表現

一、2022年中國大陸整體水泥產量21.2億公噸，較2021年下降10.8%。同年本公司轉投資大陸地區公司熟料總產量為23,632仟公噸，年減3.45%；水泥、熟料及礦渣粉合計銷售量為28,239仟公噸，年減5.33%。

2022年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下稱亞泥（中國）】稅後淨利為新臺幣（以下同）1,832,333仟元，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計認列了1,319,280仟元的投資利益。

二、國內水泥需求方面，依據臺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統計，2022年各同業公司共銷售水泥11,165,815公噸，年減7.8%，其中內銷10,067,671公噸，年減2.22%，外銷1,098,144公噸，年減39.49%；另進口水泥3,434,518公噸，年增45.47%。本公司2022年內銷水泥3,130,697公噸，年增6.74%，占國產業者31.10%，占全臺水泥銷售量23.19%。2022年在變種病毒、俄烏戰爭、高通膨和氣候變遷等因素影響下，國內經濟表現並不理想，所幸受惠於國內防疫管制措施持續放寬且邊境開放，加上政府持續提高公共建設規模下，水泥需求仍持續上揚。2022年國內水泥耗用量為13,502,189公噸，年增6.67%，每人年平均消耗量為580公斤，年增7.01%。

三、本公司緊密結合上、中、下游的營建市場，從採礦、熟料、水泥、預拌混凝土、預鑄、建材，以至於營建工程的垂直整合，提昇了整體水泥事業的價值；另更跨足電力、鋼鐵、運輸等事業，藉由多角化投資，創造公司最佳價值。

四、本公司2022年合併營業收入為新臺幣90,340,503仟元，與去年同期持平，合併營業利益8,571,273仟元，年減51.54%。另本公司按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事業，主要為裕民航運、遠東新世紀及中國山水水泥等公司，共認列投資利益4,311,008仟元，合併稅後純益12,597,136仟元，稅後純益率13.94%。合併稅後純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為12,016,396仟元。2022年盈餘分派，經本公司第27屆董事會第13次會議議定，每股分配現金股利2.3元。

貳、2022年經營績效

一、生產部分：

單位：仟公噸

項目 公司別	水 泥	較 2021 年 增(減)	%	熟 料	較 2021 年 增(減)	%
亞泥(臺灣)	3,679	44	1.21	3,381	(26)	(0.76)

*關鍵績效指標：水泥生產總量為3,679仟公噸，計畫生產總量為4,100仟公噸，達成率為89.73%；

熟料生產總量為3,381仟公噸，計畫生產總量為3,610仟公噸，達成率為93.66%。

單位：仟公噸

項目 公司別	水 泥	較 2021 年 增(減)	%	熟 料	較 2021 年 增(減)	%
亞泥(中國)	24,224	(3,245)	(11.81)	23,632	(844)	(3.45)

*關鍵績效指標：水泥生產總量為24,224仟公噸，計畫生產總量為28,755仟公噸，達成率為84.24%；

熟料生產總量為23,632仟公噸，計畫生產總量為24,652仟公噸，達成率為95.86%。

二、銷售部分：

亞泥(臺灣)

單位：仟公噸，新臺幣仟元

量值 產品	2022 年				較 2021 年增(減)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	值	%
水泥、熟料	3,155	8,356,278	547	947,700	35	0.95	1,491,391	19.09

*關鍵績效指標：自產水泥、熟料銷售總量為3,702仟公噸，計畫銷售總量為4,150仟公噸，達成率為89.20%。

亞泥(中國)

單位：仟公噸，新臺幣仟元

量值 產品	2022 年				較 2021 年增(減)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	值	%
水泥、熟料	28,110	39,694,276	-	-	(1,569)	(5.29)	(8,541,274)	(17.71)

*關鍵績效指標：自產水泥、熟料銷售總量為28,110仟公噸，計畫銷售總量為30,249仟公噸，達成率為92.93%。

參、大陸轉投資事業佈局

- 一、本公司是政府實行開放政策，准許國內企業赴大陸投資水泥事業後，第一家依法前往中國大陸投資的水泥公司，迄今已有27年。
- 二、轉投資的亞泥（中國）於2008年5月20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資產總額約210億人民幣。現階段在大陸下屬有26家子公司及5家策略合作夥伴公司，主要分佈在江西、四川、湖北、江蘇及上海等地，並分別以江西亞東水泥公司、四川亞東水泥公司、湖北亞東水泥公司為東南、西南、華中地區之核心經營主公司。在此基礎上，建立多家水泥製造廠、研磨廠、製品廠及運輸公司，成立中轉庫及營業所，形成一個嚴密而有效率的產、運、銷網路。

肆、大陸轉投資事業概況

- 一、江西亞東水泥公司：擁有6套旋窯，合計年產能約1,130萬公噸熟料，約可產製1,400萬公噸水泥，不但是江西省最大的水泥生產基地，單廠規模也位居大陸前列。6套旋窯的廢熱回收發電設備年發電量可達33,800萬度，有效降低了用電成本及減少對外來電力之倚賴。
- 二、四川亞東水泥公司：擁有3套旋窯，合計年產能約495萬公噸熟料，約可產製600萬公噸水泥。3套旋窯的廢熱回收發電設備年發電量可達14,500萬度，有效降低了用電成本及減少對外來電力之倚賴。自關口轉運站延伸至廠區之長皮帶工程，可將石灰石從礦山通過長皮帶直接運送到廠，除提高運輸效率、降低原料成本、確保生產用量外，並可完全避免路運礦石對周邊環境、道路及居民生活所產生的影響。
- 三、湖北亞東水泥公司：擁有2套旋窯，合計年產能約330萬公噸熟料，約可產製400萬公噸水泥。2套旋窯的廢熱回收發電設備年發電量可達10,500萬度，有效降低了用電成本及減少對外來電力之倚賴。
- 四、黃岡亞東水泥公司：擁有1套年產能約165萬公噸熟料之旋窯，約可產製200萬公噸水泥。1套旋窯的廢熱回收發電設備年發電量可達4,100萬度，有效降低了用電成本及減少對外來電力之倚賴。
- 五、四川蘭豐水泥公司：為增強市場的主導權，提升大成都市場之市占率，使在市場、成本、經營面產生綜效，四川亞東水泥公司於2014年5月收購了四川蘭豐水泥公司100%股權。該公司於彭州市擁有2條新型乾法熟料生產線，合計年產能約380萬公噸熟料，約可產製500萬公噸水泥，同時配備了年發電量可達13,000萬度之廢熱回收發電設備。

- 六、揚州亞東水泥公司：每年約可研磨230萬公噸水泥，供應揚州地區市場。另興建有攪拌站產製預拌混凝土銷售市場。
- 七、武漢亞東水泥公司：每年可研磨180萬公噸水泥。
- 八、南昌亞東水泥公司：每年可研磨60萬公噸礦渣粉。
- 九、江陵亞東建材水泥公司：2022年10月成立之公司，預計2024年9月投產，每年可研磨150萬公噸水泥，50萬公噸礦渣粉/摻配粉。

伍、海峽兩岸水泥業的營運展望

一、中國大陸部分：

2022年，面對疫情等多重超預期因素衝擊，中國大陸高效統籌疫情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保持了經濟社會大局穩定，全年GDP實現同比增長3.0%。展望2023年，隨著疫情防控政策調整及二十大精神貫徹落實，中國大陸經濟將全面進入疫後修復期，供給側創新驅動，加上需求側內需拉動同步展開，全年經濟將實現整體好轉，GDP增速有望達到5%。

受國際能源價格大漲因素影響，煤炭價格持續高位運行，但隨著新增煤炭產能釋放，加之進口煤政策放寬，零關稅政策延至年底，保供穩價再延續，預計全年煤價穩中有降，對水泥行業是積極利多。

茲將中國大陸水泥業的營運展望說明如下：

(一) 基建投資發力，房地產企穩，助力行業平穩發展。

1. 大陸政府工作報告提出2023年擬安排地方政府專項債券3.8萬億元人民幣，主要投向市政和產業園區基礎設施、國家重大戰略項目、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未來基建投資仍是政策發力重點，有力支撐水泥需求。
2. 大陸政府堅持「房住不炒」的定位，在保竣工、保交樓政策影響下，房地產行業逐步完成築底，隨著各級監管部門圍繞銀行信貸、債券融資、股權融資等一系列政策接連落地，穩樓市效果逐漸釋放，房地產市場有望觸底企穩，水泥需求利多。

(二) 供給端去產量約束繼續加強。

1. 水泥行業錯峰生產時間增幅明顯，執行力度增強，行業錯峰生產常態化持續推進，去產能成果得到進一步鞏固。
2. 2022年水泥產能置換及新建線項目高位急下，未來在政策趨嚴和需求下滑雙重約束下，水泥熟料置換項目將進一步減少，行業供給持續壓縮。

(三) 碳達峰方案開始執行，高品質發展提速。

隨著《工業領域碳達峰實施方案》、《建材行業碳達峰實施方案》等一系列針對水泥建材行業節能降碳政策先後開始執行，水泥行業碳減排已成必然趨勢，持續加大節能減排投入，制定中長期碳減排路線，不斷降低產品能耗水準，積極探索原燃料替代技術等成為水泥企業新的競爭方向。

(四) 兼併重組風起雲湧，競爭格局持續優化。

隨著行業運行進入平臺期，市場整合機會增多，行業併購重組提速，新的整合模式也在創新，委託經營、大企業聯手、優化市場佈局等方式會是下一輪市場整合的主旋律，未來龍頭企業市場掌控能力將繼續增強，市場競爭格局進一步優化。

(五) 拓寬產業鏈條，積極轉型升級。

面對高耗能行業轉型壓力加大等背景，培植新的利潤增長點、實現轉型升級成為水泥行業思考的重要問題。未來加速礦山儲備與骨料業務佈局，拓寬產業鏈條成為企業共識，佈局太陽光電、儲能領域，加碼新能源陣地，積極轉型升級則成為行業新的利潤增長點。

(六) 加快構建統一市場，東西南北流動增強。

2022年3月，《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加快建設全國統一大市場的意見》發布，加快建設全國統一大市場。隨著交通基礎設施不斷完善，水泥運輸不易的特性有望進一步打破，區域流動性將持續增強，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二、國內部分：

在營建內需方面，政府將延續擴張政策，推動及執行各項公共建設計畫與標案。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告，2023年度總預算編列公共建設計畫經費1,725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編列832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3,415億元，合計共5,972億元，較2022年度相同基礎增加1,457億元，約增32.3%。

不動產方面，內政部公布2022年全臺房市買賣移轉棟數為31.8萬棟，年減8.6%，創近3年以來新低。展望2023年房市，在國內景氣趨緩、房貸利率近2%、平均地權條例修正案三讀通過、房市新增供給遞增等不利因素下，對未來需求看法趨向保守。

整體而言，2023年營建景氣將延續公共建設需求增長、民間建設需求下滑趨勢，上半年在公共建設帶動下，應可呈現成長態勢，唯下半年在在經濟前景不明朗、房市政策、營建成本及缺工、總統大選等四大變數影響下，景氣看法趨於保守。

陸、2023年本公司的營運計畫及第1季營運狀況

2023年，臺灣亞泥預計熟料生產總量為3,300仟公噸，水泥生產總量為3,620仟公噸，自產水泥及熟料銷售總量為3,648仟公噸。亞泥（中國）則預計熟料生產總量為23,472仟公噸，水泥生產總量為26,096仟公噸，自產水泥及熟料銷售總量為28,312仟公噸。

2023年第1季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為19,208,712仟元，較2022年同期的19,681,118仟元減少2%，合併稅後淨利2,767,079仟元，較2022年同期的2,716,844仟元增加2%，其歸屬本公司業主稅後純益為2,687,792仟元。

柒、本公司推動ESG作為

本公司致力推動循環經濟，利用旋窯將資源化產品及廢棄物再利用為生產水泥的替代原燃料，減少天然資源耗用及解決廢棄物處理問題；另積極投入ESG，是全世界第四家獲SBTi認證，設定2025年減碳8%，有助控制全球升溫不超過2°C的減碳目標之水泥廠，長期目標設定在2050年淨零排放；更同時推出各式低碳水泥產品，並結合子公司，打造低碳價值產業鏈。此外，正積極投入碳捕捉及再利用之創新技術研究，希望以創新的負碳技術，一併解決碳排放和廢棄物處理兩大問題。

本公司由董事會成立「企業永續委員會」，做為最高層級的ESG決策中心，系統性訂定長期策略方向，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與公司核心優勢鏈結，在誠信經營的根基上，從上到下貫徹永續策略願景。本公司重視企業社會責任，獲獎無數，深受各界肯定。更提出「打造幸福職場、扶植弱勢團體、厚植文化薪傳、創造共融社會」四大永續發展方針，為提升社會正面力量而努力。也耗資打造蝴蝶、竹節蟲生態園區，每年吸引上萬人前來參訪，體驗生態之美。更致力敦親睦鄰，協助從民生、教育、文化等多面向來照顧原住民部落及社區居民，以達共存共榮。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本公司111年度財務報告

- (一)11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
- (二)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綜合損益表
- (三)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權益變動表
- (四)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現金流量表
- (五)111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
- (六)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綜合損益表
- (七)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權益變動表
- (八)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個體現金流量表

附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戴信維、陳培德會計師查核報告，
完整財務報告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下載，
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3,486,332	13	\$ 33,450,618	10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710,158	8	24,229,761	8
11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33,688	2	7,200,544	2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38,921	4	14,755,328	5
1150	合約資產－流動	135,578	-	188,287	-
117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2,557,075	1	3,446,456	1
118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819,177	3	10,314,291	3
120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16,113	-	666,721	-
1220	其他應收款	851,355	-	568,283	-
130X	本期所得稅資產	36,765	-	73,780	-
1410	存貨	8,667,817	3	8,813,309	3
1470	預付款項	1,036,876	-	1,907,635	1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459,897	-	340,705	-
	流動資產總計	<u>111,449,752</u>	<u>34</u>	<u>105,955,718</u>	<u>33</u>
1517	非流動資產				
15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94,100	4	11,132,674	4
1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561	-	60,619	-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1,718,368	28	88,108,186	28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795,675	12	41,431,732	13
1760	使用權資產	4,974,040	2	4,756,164	2
1780	投資性不動產	37,186,104	11	36,843,630	12
1840	無形資產	6,789,196	2	6,969,037	2
194D	遞延所得稅資產	789,858	-	891,351	-
1990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14,962,846	5	16,304,836	5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12,627	2	4,602,122	1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12,793,375</u>	<u>66</u>	<u>211,100,351</u>	<u>6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24,243,127</u>	<u>100</u>	<u>\$ 317,056,069</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	\$ 28,692,869	9	\$ 23,699,570	7
2130	應付短期票券	27,059,806	8	27,887,081	9
2170	合約負債－流動	836,904	-	1,046,223	-
2180	應付款項及費用－非關係人	10,393,404	3	12,237,120	4
2216	應付款項及費用－關係人	374,293	-	265,249	-
2219	應付股利及酬勞	258,059	-	251,819	-
2230	其他應付款－其他	31,503	-	40,281	-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59,739	1	2,414,410	1
2280	負債準備－流動	24,932	-	74,782	-
2313	租賃負債－流動	261,250	-	187,274	-
2320	遞延收入－流動	75,912	-	75,912	-
21XX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593,990	1	2,902,645	1
	流動負債總計	<u>70,962,661</u>	<u>22</u>	<u>71,082,366</u>	<u>22</u>
2530	非流動負債				
2540	應付公司債	45,100,000	14	45,131,854	14
2550	長期借款	10,415,840	3	7,050,329	2
257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040,794	-	1,027,756	1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169,111	3	10,297,825	3
263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302,028	1	1,084,452	1
2640	長期遞延收入	620,157	-	696,069	-
26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11,146	-	130,949	-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8,145	-	281,583	-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9,047,221</u>	<u>21</u>	<u>65,700,817</u>	<u>21</u>
2XXX	負債總計	<u>140,009,882</u>	<u>43</u>	<u>136,783,183</u>	<u>43</u>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200	普通股股本	35,459,276	11	35,455,721	11
3310	資本公積	6,005,713	2	5,986,339	2
3320	保留盈餘				
3330	法定盈餘公積	21,318,344	7	19,783,405	7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66,656,628	21	66,476,869	21
3300	未分配盈餘	27,220,222	8	28,739,477	9
34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5,195,194</u>	<u>36</u>	<u>114,999,751</u>	<u>37</u>
31XX	其他權益	4,156,664	1	485,112	-
36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60,816,847</u>	<u>50</u>	<u>156,926,923</u>	<u>50</u>
37XX	非控制權益	23,416,398	7	23,345,963	7
3XXX	權益總計	<u>184,233,245</u>	<u>57</u>	<u>180,272,886</u>	<u>5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24,243,127</u>	<u>100</u>	<u>\$ 317,056,069</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追溯適用)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90,340,503	100	\$	90,332,604	100
5000 營業成本		<u>78,585,021</u>	<u>87</u>		<u>69,151,726</u>	<u>77</u>
5900 營業毛利		<u>11,755,482</u>	<u>13</u>		<u>21,180,878</u>	<u>23</u>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3,324,394	3		2,855,96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 益）損失	(	<u>140,185</u>)	<u>-</u>		<u>638,694</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184,209</u>	<u>3</u>		<u>3,494,661</u>	<u>4</u>
6900 營業淨利		<u>8,571,273</u>	<u>10</u>		<u>17,686,217</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931,594	1		674,52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32,061	2	(	2,658,895)	(3)
7050 財務成本	(	1,295,075)	(2)	(	894,32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4,311,008	5		6,318,550	7
7100 利息收入		<u>946,116</u>	<u>1</u>		<u>807,847</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625,704</u>	<u>7</u>		<u>4,247,696</u>	<u>5</u>
7900 稅前淨利		15,196,977	17		21,933,913	24
7950 所得稅費用		<u>2,599,841</u>	<u>3</u>		<u>4,406,143</u>	<u>5</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597,136</u>	<u>14</u>		<u>17,527,770</u>	<u>19</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02,096	-		180,38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追溯適用)	
		金 額	%	金 額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 189,012)	-	\$ 275,61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239,851)	-	623,962	1
		(226,767)	-	1,079,966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18,546	2	(536,04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 聯企業及合資其他 綜合損益份額	3,026,103	3	(940,473)	(1)
8360		4,644,649	5	(1,476,516)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417,882	5	(396,55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015,018	19	\$ 17,131,220	19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2,016,396	13	\$ 15,068,221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580,740	1	2,459,549	3
8600		\$ 12,597,136	14	\$ 17,527,770	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6,002,287	18	\$ 14,758,614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1,012,731	1	2,372,606	3
8700		\$ 17,015,018	19	\$ 17,131,220	19
	每股盈餘				
9710	基 本	\$ 3.63		\$ 4.70	
9810	稀 釋	\$ 3.62		\$ 4.5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不 動 產 現金流量 其他 權 益 本公司業主														
		重估增值 避 險 合 計 權 益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代碼		股 數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重 估 增 值	現 金 流 量 避 險	合 計	權 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3,361,447	\$ 33,614,472	\$ 1,492,584	\$ 18,473,057	\$ 65,267,773	\$ 27,842,666	(\$ 6,108,955)	\$ 6,414,159	\$ 716,970	\$ 55,833	\$ 1,078,007	\$ 147,768,559	\$ 22,118,393	\$ 169,886,952	
	109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10,348	-	(1,310,348)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09,096	(1,209,096)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1,933,138)	-	-	-	-	-	(11,933,138)	-	(11,933,138)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15,068,221	-	-	-	-	-	15,068,221	2,459,549	17,527,770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51,158	(1,302,920)	545,523	194,724	1,908	(560,765)	(309,607)	(86,943)	(396,55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84,125	1,841,249	4,496,893	-	-	-	-	-	-	-	-	6,338,142	-	6,338,142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3,813)	-	-	-	-	-	-	-	-	(3,813)	-	(3,813)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675	-	-	(14)	-	-	-	-	-	661	(2,499)	(1,838)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1,142,544)	(1,142,54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31,614	-	(31,614)	-	-	(31,614)	-	-	-	
T1	其他一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 益變動數	-	-	-	-	-	(1,586)	-	-	(516)	-	(516)	(2,102)	7	(2,095)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545,572	35,455,721	5,986,339	19,783,405	66,476,869	28,739,477	(7,411,875)	6,928,068	911,178	57,741	485,112	156,926,923	23,345,963	180,272,886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34,939	-	(1,534,939)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11,137	(411,137)	-	-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2,054,945)	-	-	-	-	-	(12,054,945)	-	(12,054,945)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12,016,396	-	-	-	-	-	12,016,396	580,740	12,597,136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3,336	4,327,499	(646,338)	828	566	3,682,555	3,985,891	431,991	4,417,882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6	3,555	8,350	-	-	-	-	-	-	-	-	11,905	-	11,90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1,293	-	-	-	-	-	-	-	-	11,293	-	11,293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269)	-	-	(166)	-	-	-	-	-	(435)	(326)	(761)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941,970)	(941,97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11,003	-	(11,003)	-	-	(11,003)	-	-	-	
T1	其他一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權 益變動數	-	-	-	-	-	(80,181)	-	-	-	-	-	(80,181)	-	(80,181)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31,378)	231,378	-	-	-	-	-	-	-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545,928	\$ 35,459,276	\$ 6,005,713	\$ 21,318,344	\$ 66,656,628	\$ 27,220,222	(\$ 3,084,376)	\$ 6,270,727	\$ 912,006	\$ 58,307	\$ 4,156,664	\$ 160,816,847	\$ 23,416,398	\$ 184,233,245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5,196,977	\$ 21,933,91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78,360	4,611,063
A20200	攤銷費用	290,975	318,97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40,185)	638,69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益）損失	(1,242,903)	256,468
A20900	財務成本	1,295,075	894,326
A21200	利息收入	(946,116)	(807,847)
A21300	股利收入	(1,071,915)	(740,32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4,311,008)	(6,318,55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968	63,704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67,526
A23000	使用權資產減損損失	-	118,56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77,373)	(547,343)
A23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231,725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87,333	71,411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275,808	(15,98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15,399)	163,737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327,080)	(244,301)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3,229	-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67)	(64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6,300)	(8,910,857)
A31125	合約資產	52,709	(89,680)
A31130	應收票據	3,132,592	274,597
A31150	應收帳款	1,228,284	(742,1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4,359	42,103
A31200	存 貨	5,354	(2,241,819)
A31230	預付款項	277,388	(912,2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9,869)	242,12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678,950)
A32125	合約負債	(226,181)	(66,680)
A32150	應付款項及費用	(1,117,609)	2,680,798
A32200	負債準備	(44,183)	135,32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466)	(19,832)
A32250	遞延收入	(75,912)	(75,9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917,745	10,331,8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21,039	801,75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783,260	3,421,16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294,044)	(\$ 899,53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19,369)	(5,058,55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308,631</u>	<u>8,596,70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1,565)	(89,55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172	710,289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6,282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63,549	1,495,561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及合資	(189,913)	(245,389)
B01900	處分關聯企業之淨現金流入	-	37,738
B02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5,760)	(83,542)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42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66,315)	(3,250,12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237	46,236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3,004)	12,40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261)	(74,724)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500)	(229,49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782)	(3,035)
B09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價款	-	10,45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54,720</u>	<u>(1,663,17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4,564,715	4,596,853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796,900)	14,006,5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6,3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3,0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563,103	28,704,78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496,086)	(36,228,70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995	(97,812)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60,466)	(233,106)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565	(4,37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2,054,870)	(11,933,944)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761)	(1,83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941,970)	(1,142,54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7,416,675)</u>	<u>965,81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89,038</u>	<u>(360,46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0,035,714	7,538,88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3,450,618</u>	<u>25,911,732</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486,332</u>	<u>\$ 33,450,618</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對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大陸地區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隨著中國政府收緊房地產市場之監管，以及中國經濟下行壓力的影響，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地區子公司之間接或終端房地產開發商及建商客戶面臨巨大的債務和現金流量問題。管理階層考量應收帳款帳齡及客戶過去還款紀錄，依據風險特徵區分客戶群，分別採用不同準備矩陣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並調整前瞻性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十。由於前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在不確定性，因是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評估與監督預期信用損失提列之攸關內部控制。
2. 評估管理階層計算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所使用之模型。
3. 評估管理階層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大陸地區子公司之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估計之依據及判斷之合理性，包括管理階層所辨認已發生信用減損之應收帳款，以及管理階層考量歷史違約率及前瞻性資訊後在不同準備矩陣中所使用之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測試資產負債表日管理階層所編製準備矩陣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包括以抽核之方式將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之個別項目核至銷售發票及其他證明文件。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估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對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評價，並委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且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條件之估價師進行公允價值估價，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十七。由於不動產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且存在不確定性，因是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託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及獨立性，並瞭解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2.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評價時所使用之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抽核驗證管理階層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合理性暨核算公允價值之計算結果。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6,885,741 仟元及 16,266,895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5.2% 及 5.1%，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分別為 396,237 仟元及 1,954,442 仟元，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 2.6% 及 8.9%。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培德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85,265	2	\$	5,271,395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42,750	1		1,906,273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45,165	1		2,004,820	1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56,236	2		6,016,855	3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78,916	-		86,047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373,671	-		344,232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3,131	-		563,021	-
1200	其他應收款		158,416	-		106,223	-
130X	存貨		1,641,979	1		1,296,702	1
1410	預付款項		128,060	-		93,66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57	-		3,97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6,514,946</u>	<u>7</u>		<u>17,693,205</u>	<u>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58,267	3		6,086,09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1,409,598	68		154,907,274	6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56,609	2		4,375,078	2
1755	使用權資產		464,730	-		374,54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43,308,034	18		42,897,971	18
1780	無形資產		2,095	-		3,3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902	-		43,831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29,211	2		4,135,865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20,032,446</u>	<u>93</u>		<u>212,823,973</u>	<u>92</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236,547,392</u>	<u>100</u>	\$	<u>230,517,17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500,000	-	\$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16,423,990	7		14,017,168	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40,872	-		87,050	-
2170	應付款項及費用－非關係人		1,654,486	1		1,979,885	1
2180	應付款項及費用－關係人		280,650	-		186,143	-
2216	應付股利及酬勞		255,000	-		248,76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63,599	-		98,25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83,397	-		23,310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		75,912	-		75,912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20,129	-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9,898,035</u>	<u>8</u>		<u>16,716,480</u>	<u>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45,100,000	19		45,131,854	20
2540	長期借款		-	-		950,000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73,316	-		90,84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9,917,476	4		9,934,900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3,086	-		41,319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620,157	1		696,06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475	-		28,79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5,832,510</u>	<u>24</u>		<u>56,873,775</u>	<u>25</u>
2XXX	負債總計		<u>75,730,545</u>	<u>32</u>		<u>73,590,255</u>	<u>32</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5,459,276	15		35,455,721	15
3200	資本公積		6,005,713	2		5,986,339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318,344	9		19,783,40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656,628	28		66,476,869	29
3350	未分配盈餘		27,220,222	12		28,739,477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15,195,194</u>	<u>49</u>		<u>114,999,751</u>	<u>50</u>
3400	其他權益		4,156,664	2		485,112	-
3XXX	權益總計		<u>160,816,847</u>	<u>68</u>		<u>156,926,923</u>	<u>68</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236,547,392</u>	<u>100</u>	\$	<u>230,517,178</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0,742,667	100	\$ 9,134,245	100
5000 營業成本	<u>9,041,271</u>	<u>84</u>	<u>7,798,581</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1,701,396	16	1,335,664	15
592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 （未）實現利益	<u>2,952</u>	<u>-</u>	<u>(812)</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704,348</u>	<u>16</u>	<u>1,334,852</u>	<u>15</u>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608,041	6	639,345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440)</u>	<u>-</u>	<u>(1,12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07,601</u>	<u>6</u>	<u>638,216</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096,747</u>	<u>10</u>	<u>696,636</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663,851	6	422,096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01,857	4	(514,986)	(6)
7050 財務成本	(466,565)	(5)	(393,005)	(4)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10,820,856	101	15,221,784	167
7100 利息收入	<u>197,913</u>	<u>2</u>	<u>178,031</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1,617,912</u>	<u>108</u>	<u>14,913,920</u>	<u>16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	金	%
7900 稅前淨利	\$ 12,714,659	118	\$ 15,610,556	171
7950 所得稅費用	<u>698,263</u>	<u>6</u>	<u>542,335</u>	<u>6</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2,016,396</u>	<u>112</u>	<u>15,068,221</u>	<u>165</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273)	(1)	135,036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90,182	2	153,653	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336,484</u>)	(<u>3</u>)	<u>741,179</u>	<u>8</u>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229,575</u>)	(<u>2</u>)	<u>1,029,868</u>	<u>11</u>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u>4,215,466</u>	<u>39</u>	(<u>1,339,475</u>)	(<u>14</u>)
8360	<u>4,215,466</u>	<u>39</u>	(<u>1,339,475</u>)	(<u>14</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985,891</u>	<u>37</u>	(<u>309,607</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6,002,287</u>	<u>149</u>	<u>\$ 14,758,614</u>	<u>162</u>
每股盈餘				
9710 基 本	<u>\$ 3.63</u>		<u>\$ 4.70</u>	
9810 稀 釋	<u>\$ 3.62</u>		<u>\$ 4.57</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不 動 產 重 估 增 值 避 險		現 金 流 量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估 增 值 避 險	合 計	總 計	計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361,447	\$ 33,614,472	\$ 1,492,584	\$ 18,473,057	\$ 65,267,773	\$ 27,842,666	(\$ 6,108,955)	\$ 6,414,159	\$ 716,970	\$ 55,833	\$ 1,078,007	\$ 147,768,559
	109 年度 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10,348	-	(1,310,348)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209,096	(1,209,096)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1,933,138)	-	-	-	-	-	(11,933,138)
D1	110 年度 淨利	-	-	-	-	-	15,068,221	-	-	-	-	-	15,068,221
D3	110 年度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51,158	(1,302,920)	545,523	194,724	1,908	(560,765)	(309,60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84,125	1,841,249	4,496,893	-	-	-	-	-	-	-	-	6,338,142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3,813)	-	-	-	-	-	-	-	-	(3,813)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675	-	-	(14)	-	-	-	-	-	661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31,614	-	(31,614)	-	-	(31,614)	-
T1	其他一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變動數	-	-	-	-	-	(1,586)	-	-	(516)	-	(516)	(2,102)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545,572	35,455,721	5,986,339	19,783,405	66,476,869	28,739,477	(7,411,875)	6,928,068	911,178	57,741	485,112	156,926,923
	110 年度 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34,939	-	(1,534,939)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11,137	(411,137)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12,054,945)	-	-	-	-	-	(12,054,945)
D1	111 年度 淨利	-	-	-	-	-	12,016,396	-	-	-	-	-	12,016,396
D3	111 年度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03,336	4,327,499	(646,338)	828	566	3,682,555	3,985,89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56	3,555	8,350	-	-	-	-	-	-	-	-	11,90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11,293	-	-	-	-	-	-	-	-	11,293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269)	-	-	(166)	-	-	-	-	-	(435)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11,003	-	(11,003)	-	-	(11,003)	-
T1	其他一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變動數	-	-	-	-	-	(80,181)	-	-	-	-	-	(80,181)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31,378)	231,378	-	-	-	-	-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545,928	\$ 35,459,276	\$ 6,005,713	\$ 21,318,344	\$ 66,656,628	\$ 27,220,222	(\$ 3,084,376)	\$ 6,270,727	\$ 912,006	\$ 58,307	\$ 4,156,664	\$ 160,816,84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714,659	\$ 15,610,55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0,936	406,329
A20200	攤銷費用	1,214	2,06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440)	(1,12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739,665	232,113
A20900	財務成本	466,565	393,005
A21200	利息收入	(197,913)	(178,031)
A21300	股利收入	(381,245)	(319,01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10,820,856)	(15,221,78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損失	(3,773)	60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未 實現利益	(2,952)	81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02,914)	219,910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409,484)	(413,80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增加	(276,300)	-
A31130	應收票據	7,131	4,157
A31150	應收帳款	(161,716)	39,23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343)	(16,537)
A31200	存 貨	(284,594)	66,127
A31230	預付款項	(25,216)	51,09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13	2,667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678,95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6,217)	(39,965)
A32125	合約負債	53,822	(2,516)
A32150	應付款項及費用	(174,990)	233,214
A32200	負債準備	(17,527)	(7,157)
A32250	遞延收入	(75,912)	(75,9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81,213	306,5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9,063	184,81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8,512,577	\$ 6,983,66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89,904)	(333,4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7,956)	(556,5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504,993</u>	<u>6,585,03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95,788)	(5,34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51,70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5,106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0,378)	(464,39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25	3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淨(增加)減少	(29,402)	19,45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14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79)	(3,24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32,784</u>	<u>(5,506,32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430,000	11,820,0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6,3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3,0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00,000	9,64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050,000)	(12,64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15)	(1,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9,567)	(76,81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2,054,870)	(11,933,944)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89)	(1,83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0,164,941)</u>	<u>106,39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41,034</u>	<u>(142,20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86,130)	1,042,9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271,395</u>	<u>4,228,49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085,265</u>	<u>\$ 5,271,395</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權益法之大陸地區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隨著中國政府收緊房地產市場之監管，以及中國經濟下行壓力的影響，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大陸地區子公司之間接或終端房地產開發商及建商客戶面臨巨大的債務和現金流量問題。管理階層考量應收帳款帳齡及客戶過去還款紀錄，依據風險特徵區分客戶群，分別採用不同準備矩陣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並調整前瞻性資訊。由於前述應收帳款減損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在不確定性，因是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評估與監督預期信用損失提列之攸關內部控制。
2. 評估管理階層計算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所使用之模型。
3. 評估管理階層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採權益法之大陸地區子公司之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估計之依據及判斷之合理性，包括管理階層所辨認已發生信用減損之應收帳款，以及管理階層考量歷史違約率及前瞻性資訊後在不同準備矩陣中所使用之預期信用損失率。
4. 測試資產負債表日管理階層所編製準備矩陣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包括以抽核之方式將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之個別項目核至銷售發票及其他證明文件。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估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對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採公允價值評價，並委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且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條件之估價師進行公允價值估價，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十五。由於不動產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且存在不確定性，因是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託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及獨立性，並瞭解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委任方式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情事。
2.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評價時所使用之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抽核驗證管理階層評價時所使用資料之合理性暨核算公允價值之計算結果。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16,885,170 仟元及 16,266,309 仟元，皆佔資產總額之 7.1%，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對上述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分別為 396,223 仟元及 1,954,372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 3.1% 及 12.5%。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培德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6 日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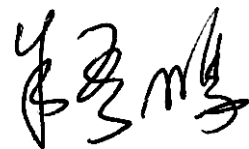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案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戴信維、陳培德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4及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112年度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朱 雲 鵬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5 月 9 日

四、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案。

(一)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得每季決議分派季度現金股利。

本公司民國111年各季度現金股利之金額與發放日期如下：

111 年	董事會決議日	現金股利發放日	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總金額
第 2 季	111/08/10	-	-	-
第 3 季	111/11/09	-	-	-
第 4 季	112/03/07	註 1	2.3	8,155,633,381
合計			2.3	8,155,633,381

註：1. 111 年第 4 季現金股利尚待訂定基準日後發放。

2. 本公司係自 111 年第 2 季起，得由董事會決議分派季度現金股利。

(二)敬請 公鑒。

五、本公司111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報告案

(一)按本公司章程第25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1%~4.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5%為董事酬勞。

(二)本公司111年擬提撥稅前利益百分之1.140為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48,125,892元；另提撥稅前利益百分之1.006為董事酬勞，金額為130,714,603元；上述金額全數以現金發放。

(三)本案業經第27屆董事會第13次會議通過在案。

(四)敬請 公鑒。

六、擬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

(一)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使企業健全永續發展，業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下稱本守則），現擬修正本守則第14條、第16條及第22條部分條文。

(二)敬請 公鑒。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理由
第十四條	(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u>本公司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u>	(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u>本公司禁止本公司人員以直接或間接方式，向與公司有商業往來或尋求與本公司做交易之供應商、經銷商或客戶，要求任何饋贈、優惠或特殊待遇，包括與公事或習俗無關的特別及奢侈的餐飲或其他形式的招待。</u> <u>本公司人員不得接受任何供應商、經銷商或顧客之饋贈或優惠。但以當地留俗及禮貌所需而其價值不超過新台幣三仟元或該公司訂製印有該公司標誌的紀念品或促銷贈品不在禁止之列。其他物品或現金應當說明本公司之規定，予以禮貌地婉拒。非經事前以書面向單位主管報備，本公司人員於公司慶典聯誼活動時、不得接受有關廠商獎品或贈與。</u> <u>本公司人員不得向與公司業務有關之供應商、經銷商、顧客借款或任何其他有償或無償租賃或使用借貸之行為。</u>	因本公司已導入「賄賂防制管理政策」，作為本公司承諾及實施各項賄賂防制措施之依據，為避免相關內容重覆規範或衝突，擬簡化本條文內容，未來相關執行依據將遵照「賄賂防制管理政策」辦理。
第十六條	(組織與責任) <u>本公司人員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u> <u>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隸屬於董事會之公司治理主管及人力資源處負責誠信經</u>	(組織與責任) <u>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u> <u>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隸屬於董事會之公司治理主管及人力資源處負責誠信經</u>	原條文只限定於「董事會」，擬擴大為「本公司人員」。「本公司人員」適用於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

修正條次	修 正 後 條 文	原 條 文	修 正 理 由
	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第廿二條	(檢舉、懲戒與申訴制度) 本公司人員發現有違反<u>誠信經營規定</u>之情事，應主動向<u>審計委員會</u>、部門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人力資源處或其他適當主管檢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 本公司營運堅持零弊端原則，本公司人員若利用本身職務之便，意圖謀取自己或他人之不當利益，致本公司蒙受損失，除應予以解除職務外，並應無條件賠償本公司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失。 本公司人員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本公司將視情節輕重，依本公司獎懲辦法予以懲處；凡經免職人員永遠不得在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任職。必要時得向主管機關報告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檢舉、懲戒與申訴制度) 本公司人員發現有違反<u>本守則</u>之情事時，應主動向<u>獨立董事</u>、部門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人力資源處或其他適當主管檢舉，本公司對於檢舉人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 本公司營運堅持零弊端原則，本公司人員若利用本身職務之便，意圖謀取自己或他人之不當利益，致本公司蒙受損失，除應予以解除職務外，並應無條件賠償本公司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失。 本公司人員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本公司將視情節輕重，依本公司獎懲辦法予以懲處；凡經免職人員永遠不得在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任職。必要時得向主管機關報告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1. 配合導入賄賂防治政策，修正部分文字。 2. 為配合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設立，擬修正「獨立董事」為「審計委員會」。

承認事項

第 一 案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敬請 承認。

董事會 提

說明：

(一)本公司111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請參閱第3頁至第28頁），業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畢，認為尚無不合，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敬請 承認。

決議：

第 二 案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

單位：新台幣元

一、依公司章程第26條規定擬具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如下：

1. 111年度稅後純益	12,016,396,477
加：迴轉因首次採用TIFRS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4,862,837
加：迴轉投資性不動產首次採用公允價值模式後續衡量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75,318,056
加：關係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003,330
加：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80,347,236)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303,335,522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2,400,568,98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40,056,898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77,005,166
加：迴轉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1,197,214
小 計	10,864,704,136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數	14,738,455,905
可供分派之盈餘	25,603,160,041
減：本年度第四季分派之盈餘	8,155,633,381
期末未分配盈餘	\$ 17,447,526,660

註：111年度第一至三季，無盈餘分派之情事。

2. 本年度第四季分派之盈餘分派如次：

現金股利2.3元/股	\$ 8,155,633,381
小 計	\$ 8,155,633,381

二、本次分配擬優先動用111年度之盈餘，現金股利之分派授權董事長另訂定除息基準日分配之。

三、現金股利配發各股東一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該畸零款合計數將轉列其他收入。

惟如嗣後因本公司於配息權利基準日前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及其他法令規定，致本公司配息權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增減變動者，授權董事長依本次決議之現金股利金額，按配息權利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四、敬請 承認。

決議：

選舉事項

第 一 案

案由：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屆滿，敬請 改選案。

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本公司第27屆董事會董事任期屆滿，依法須於本(112)年度股東常會辦理改選。
- (二)擬按本公司章程第16條之規定，改選董事15人(含獨立董事5名)，任期3年，自當選之日起算。
- (三)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可經由董事會或持股1%以上之股東提名之。本次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為自112年4月20日起至112年4月29日止，在此期間本公司收到由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之10位董事及5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提報本公司112年5月11日第27屆董事會第14次會議審查通過，並依規定公告之。第28屆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附件。
- (四)敬請 改選。

選舉結果：

附件

序號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1	董事	徐旭東	交通大學管理學榮譽博士 美國聖母大學文學碩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經濟學研究所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百貨(股)公司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東聯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副董事長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百貨(股)公司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長 東聯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長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副董事長	無
2	董事	席家宜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電腦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東聯化學(股)公司副董事長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東聯化學(股)公司副董事長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3	董事	陳長文	美國哈佛大學法學博士	理律法律事務所所長暨執行合夥人 財團法人臺北歐洲學校董事長	理律法律事務所資深合夥人 財團法人臺北歐洲學校董事長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4	董事	李坤炎	宜蘭國小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總經理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董事	裕鼎實業(股)公司
5	董事	徐旭平	美國史丹佛大學作業研究碩士、 UCLA資訊科學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 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
6	董事	張振崑	台北工專機械科	亞洲水泥(股)公司花蓮製造廠首席副廠長 江西亞東水泥公司總經理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執行長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
7	董事	陳瑞隆	中興大學經濟學系	前經濟部長	兩岸企業家峰會副理事長 財團法人華聚產業共同標準推動基金會董事長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大聚化學纖維(股)公司
8	董事	李冠軍	美國德州A&I大學企管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9	董事	李光燾	美國紐約大學法研所碩士 美國西北大學凱洛管理學院香港科技大學企管碩士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	理律法律事務所特約首席資深顧問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董事長	裕民(股)公司

序號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所代表之政府或法人名稱
10	董事	吳玲綾	加州州立大學會計系	嘉惠電力(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東聯化學(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遠傳電信(股)公司總稽核及財務規劃部主管	亞洲水泥(股)公司財務長暨執行副總經理 裕民航運(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執行董事	百揚投資(股)公司
11	獨立董事	薛琦	美國凱斯西儲大學博士	前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董事長	東吳大學講座教授	無
12	獨立董事	陳樹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央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13	獨立董事	朱雲鵬	美國馬里蘭大學經濟學博士	行政院政務委員、國立中央大學台灣經濟發展研究中心主任、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中央研究院社科所所長	東吳大學巨量資料管理學院講座教授	無
14	獨立董事	張昌邦	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經濟部政務次長 行政院副秘書長 財政部常務次長	環宇投資公司董事長 兩岸和平發展基金會執行長	無
15	獨立董事	張家宜	美國史丹佛大學教育行政學博士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專任副教授、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專任教授 淡江大學校長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董事長	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 社團法人中華卓越經營協會榮譽會長	無

註：獨立董事候選人薛琦及陳樹先生擔任獨立董事任期已達連續三屆，因考量其專才與相關工作經驗，對公司有明顯助益，於行使獨立董事職責時，仍可發揮其專長及對董事會監督提供專業意見，故本次選舉擬繼續提名其擔任公司獨立董事。

第 二 案

案由：擬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敬請 公決。

董事會 提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209條第1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 (二)本公司第28屆董事會新任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許可解除本公司董事及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 (三)敬請 公決。

決議：

附表

本公司之董事		擔任大陸地區事業 之名稱及職務	擔任非大陸地區事業之名稱及職務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徐旭東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遠鼎(股)公司董事長 遠揚建設(股)公司董事 遠揚營造工程(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董事長 新加坡亞東預拌混凝土私人有限公司董事長 九龍英泥有限公司董事長 九龍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 事 遠東新世紀 (股)公司代表人	席家宜		九龍英泥有限公司董事
董 事 裕鼎實業(股) 公司代表人	李坤炎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執行董事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公司董事長 遠鼎(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新加坡亞東預拌混凝土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九龍英泥有限公司董事 九龍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董 事 財團法人徐有庠 先生紀念基金會 代表人	徐旭平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南華水泥(股)公司董事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公司董事 亞利預鑄工業(股)公司董事 遠揚建設(股)公司董事 富山石礦(股)公司董事 亞洲水泥(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新加坡亞東預拌混凝土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九龍英泥有限公司董事 九龍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遠鼎(股)公司董事
董 事 財團法人徐有庠 先生紀念基金會 代表人	張振崑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執行董事/執行長 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百揚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吳玲綾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執行董事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南華水泥(股)公司董事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公司監察人 富山石礦(股)公司董事長 亞洲水泥(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九龍英泥有限公司董事 九龍混凝土有限公司董事

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章 則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民國111年6月29日
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 本公司之營業範圍如下：

- 01.C901030 水泥製造業
- 02.C901040 預拌混凝土製造業
- 03.B601010 土石採取業
- 04.C901050 水泥及混凝土製品製造業
- 05.C901990 其他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06.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07.F211010 建材零售業
- 08.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09.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10.A201010 造林業
- 11.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12.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13.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14.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 15.JE01010 租賃業
- 16.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 17.G801010 倉儲業
- 18.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19.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本公司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 本公司得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對外保證。

第 四 條 本公司轉投資他公司而為有限責任股東時，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規定之限制，惟應由董事會通過同意之。

第 五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北市，於臺灣省新竹縣橫山鄉大肚村及花蓮縣新城鄉新城村設製造廠，並視生產及營業情形，於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分廠。

第二章 股 份

- 第 六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四百億元，分為四十億股，每股新台幣十元，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中新台幣一億元，分為一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十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第 七 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得發行特別股。
本公司與他公司合併時，就合併有關事項無須經特別股股東會決議。
- 第 八 條 本公司股務事宜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 九 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 十 條 股東會分常會、臨時會二種：
一、常會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
二、臨時會之召集，依相關法令行之。
- 第十一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依法公告之。
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 第十二條 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三條 股東得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管理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之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 第十四條 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及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

- 第十五條 股東會應置議事錄，載明會議日期、地點、到會股東（或代理人）代表股數、表決權數、主席姓名、決議事項及其決議方式，由主席簽名或蓋章，連同股東出席簽到簿（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依法保存之。
-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及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 第十六條 本公司設董事十三至十九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數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董事任期為三年，得連選連任。

董事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本公司自第28屆董事會起董事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第十六條 之一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

- 第十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以行使董事職權，由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代表公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十八條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季召開一次，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有緊急情事時得由董事長隨時召開臨時會議。
- 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依法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
- 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

- 第十九條 （刪除）

- 第二十條 執行業務之董事，得比照職工支給薪資，並由董事會參酌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之水準核定之。

第廿一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總稽核、總廠長、總工程師各一人，協理、副總稽核、經理、廠長若干人，由董事會以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任免之。

第廿二條 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總經理，依照董事會決議案，處理公司日常事務。

第五章 會 計

第廿三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於年度終了辦理決算。

第廿四條 本公司決算，由董事會依法造具各項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前項表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其選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通過同意定之。

第廿五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0.一至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實際分派之比率、數額、方式及股數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六條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季終了後為之。盈餘分派以現金發放者，依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一及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由董事會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分派前三季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該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後，應先彌補虧損，如尚有盈餘，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

本公司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以現金分派者，得由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股利穩定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第廿七條 本公司特別股分派贖餘財產，以派足股份票面金額為限。

第六章 附 則

第廿八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廿九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 本公司每屆會計年度終了，應將董事會所造具之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承認後依公司法第二百三十條第一項規定分發各股東。

第卅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四十六年元月二十七日創立會，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之日起生效。修改時經股東會通過後生效。

第 一 次修正於民國四十七年三月 五 日

第 二 次修正於民國四十九年二月 五 日

第 三 次修正於民國 五 十 年十月 二十 日

第 四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一年四月 十一 日

第 五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第 六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二年十月二十二日

第 七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 八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第 九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 十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六年四月 十五 日

第 十一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

第 十二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八年四月 三十 日

第 十三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 十四 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九年七月 八 日

第 十五 次修正於民國 六 十 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 十六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 十七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三年五月 三 日

第 十八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 十九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四月 八 日

第 二十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九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一 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四月 十五 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四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十六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四月十二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四月十二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十二日
第三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七日
第三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七日
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六日
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七日
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四日
第四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十三日
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四日
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十二日
第四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六日
第四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七日
第四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九日
第四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
第四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七日
第四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五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五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五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五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五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五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五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民國52年3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民國86年5月2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

民國87年5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

民國91年6月0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

民國102年6月21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

民國109年6月2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

民國111年6月29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或代理人）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如股東未撤銷其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而於股東會當日現場出席或另登記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得提出臨時動議並行使表決權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

股東(或代理人)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

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並於存續期間內將相關資料及錄音錄影妥善保存。

第三條 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由主席宣布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布延長之。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長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得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就普通決議事項為假決議。

進行前項假決議後，如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追認。

第四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照議程所排之程序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前項規定，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經決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第五條 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戶名及發言要旨，由主席指定其發言先後。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第六條 議案之提出，須以書面行之。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或代理人）對原議案之修正案、替代案或以臨時動議提出之其他議

案，應有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附議，議程之變更、散會之動議亦同。提案人連同附議人所代表之股權應達壹拾萬股。

第七條 提案之說明以五分鐘為限。詢問或答覆之發言，每人以三分鐘為限。但經主席之許可，得延長三分鐘。

股東（或代理人）發言逾時、逾次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或代理人）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不服主席之制止，第十四條規定準用之。

第八條 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人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八條之一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第五條、第七條及第八條之規定。

第九條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停止討論。

第十條 經宣告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案，主席即提付表決。

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等工作人員，由主席指定之，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第十一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於主席宣布開會後，應透過視訊會議平台進行各項議案表決及選舉議案之投票，並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前完成，逾時者視為棄權。議案之表決，除法令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各項議案之表決及選舉應採一次性投票，並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表決及選舉之結果，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並做成紀錄。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第十二條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主席應於宣布開會時，另行宣布除依法令無須延期或續行集會情事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達三十分鐘以上時，應於五日內延期或續行集會之日期。
會議進行時，如發生不可抗力之情事，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第十三條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
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十四條 股東（或代理人）應服從主席、糾察員（或保全人員）關於維持秩序之指揮。對於妨害股東會之人，主席或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得予以排除。

第十五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中華民國102年6月21日股東常會通過

中華民國106年6月27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7月23日股東常會修正通過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以在選舉票上所印之出席證號碼代之。選舉票由董事會製備，按出席證號碼編號，並加註其選舉權數。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應選出人數，分別計算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選舉權數相同而超過應選出人數時，由得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均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獨立董事之資格、獨立性條件及其他事宜，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

第四條、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記票員各二人，執行各項有關任務，監票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第 五 條、監票員之任務如下：

- (1) 投票開始前，當眾開驗票櫃，並加封條。
- (2) 糾察秩序暨監察投票有無疏略及違法等情事。
- (3) 投票完畢後，啟封取票，並檢查選舉票數目。
- (4) 查驗選舉票有無廢票，並將有效選舉票數點交記票員。
- (5) 監察記票員記錄各被選舉人所得選舉權數。

第 六 條、被選舉人為自然人，選舉人應於選舉票上填明被選舉人姓名。
被選舉人為政府或法人股東，應填明該政府或 法人股東名稱。被選舉人為政府或法人股東之代表人，應填明該政府或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第 七 條、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 (1) 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舉票者。
- (2) 同一張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以上者。
- (3) 未經選舉人填寫之空白選舉票。
- (4) 除填被選舉人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5) 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 (6) 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 (7) 選舉人於選舉票上分配之選舉權數總和超過其持股之選舉權數者。

第 八 條、投票櫃由本公司備製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 九 條、選舉票全部入櫃後，由監票員及記票員會同拆啟票櫃。

第 十 條、記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

第十一條、選舉票有疑問時，先請監票員驗明是否作廢，作廢之票應另行放置，於點明票數及選舉權數後，交由監票員批明作廢並簽名蓋章。

第十二條、開票結果，由監票員核對有效票及廢票之總和無訛後，就有效票數及選舉權數暨廢票及選舉權數分別填入紀錄表，然後由主席宣佈當選人。

第十三條、當選董事由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四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同。

附 錄

一、董事持股明細表

職 稱	姓 名 及 名 稱	法人 代表	持有股數	持股 比率
董事長	徐旭東	—	23,278,334	0.66%
獨立 董事	朱雲鵬	—	0	0.00%
	薛 琦	—	0	0.00%
	陳 樹	—	0	0.00%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張才雄	750,511,324	21.16%
		席家宜		
		陳長文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陳瑞隆	1,560,068	0.04%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李坤炎	1,895,136	0.05%
	財團法人徐有庠先生紀念基金會	徐旭平	6,218,800	0.18%
		張振崑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李冠軍	181,566,797	5.12%
	百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歐晉德	3,849,468	0.11%
	裕民股份有限公司	李光燾	1,505,585	0.04%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970,385,512	27.36%

註：

1. 本表之持股比率係以本公司截至本年度股東常會股票停止過戶日112年4月29日發行股份總數3,546,562,881股計。
2. 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2條第1項第6款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85,117,509股。
3. 本公司全體董事持股已達法定成數標準。

二、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並未無償配股，故不適用。